

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文件

闽财建指〔2022〕75号

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下达 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（第二批 洪涝灾害救灾补助）的通知

有关设区市财政局、应急局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预拨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（第二批洪涝灾害救灾补助）的通知》（财资环〔2022〕69号），经省政府同意，现下达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（第二批洪涝灾害救灾补助）预算（具体金额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此次下达资金项目代码为Z135080000019，由你市统筹用于

应急抢险和受灾群众救助工作，重点做好受灾群众转移安置、倒塌民房修复等工作，后期将根据财政部要求据实清算。资金收入列入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6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入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”。

请严格按照中央和我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管理相关规定，尽快细化拨付并管好、用好救灾资金。同时，认真填写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，于收到文件 30 日内报省应急厅备案，并做好绩效跟踪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2022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（第二批洪涝灾害救灾补助）分配表
2.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



信息公开类型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财政部福建监管局。

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2 年 6 月 27 日印发



附件1

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（第二批
洪涝灾害救灾补助）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设区市	金额
三明市	1900
南平市	1700
龙岩市	1400
合 计	5000

附件2

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			
主管部门(单位)名称 及部门预算编码			补助项目/区域		
资金情况(万元)		资金总额: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	
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解释	目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
		质量指标			
	时效指标				
	成本指标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	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

注: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,可填列该指标内涵解释、设置依据、计算方法等。